

证券代码：002619 证券简称：巨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5—049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更正说明：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27日公告的关于召开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中**第四节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表中，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将1.07、1.08、1.09及2.01、2.01项议案的委托价格弄错（其它地方内容不变），现更正如下：

公告原文：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 1、投票时间：2015年8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 2、投票代码及简称：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投票代码：362619；投票简称：“巨龙投票”。
- 3、在投票当日，“巨龙投票”的“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买卖方向为买入
- （2） 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

格分别申报，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 1 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 元代表对议案 1 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 元代表议案 1 中子议案 1.01，1.02 元代表议案 1 中子议案 1.02，依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1	关于推举吕仁高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1.02	关于推举吕成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1.03	关于推举屠叶初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1.04	关于推举郑亮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1.05	关于推举王双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
1.06	关于推举刘汉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
	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制
1.07	关于推举郝玉贵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7
1.08	关于推举傅坚政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8
1.09	关于推举陆竞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9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2.01	关于推举陈祖兴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01
2.02	关于推举罗李鹏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

(3) 在“委托数量”项下输入投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 和议案 2 的投票实施累积投票，分别如下：

议案 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亦可以分散使用，但总数不能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6 的乘积；

议案 1 独立董事候选人中：选举独立董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亦可以分散使用，但总数不能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3 的乘积；

议案 2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选举监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亦可以分散使用, 但总数不能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2 的乘积。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 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 视为未参与投票。

现更正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

本次股东大会,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 2015 年 8 月 18 日上午 9: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5:00

2、投票代码及简称: 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 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362619; 投票简称: “巨龙投票”。

3、在投票当日, “巨龙投票”的“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6) 买卖方向为买入

(7) 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1.00 元代表议案 1, 2.00 元代表议案 2, 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 如议案 1 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 1.00 元代表对议案 1 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 1.01 元代表议案 1 中子议案 1.01, 1.02 元代表议案 1 中子议案 1.02, 依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1	关于推举吕仁高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1.02	关于推举吕成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1.03	关于推举屠叶初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1.04	关于推举郑亮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1.05	关于推举王双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
1.06	关于推举刘汉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
	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制
1.07	关于推举郝玉贵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1.08	关于推举傅坚政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1.09	关于推举陆竞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2.01	关于推举陈祖兴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2.02	关于推举罗李鹏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

(8) 在“委托数量”项下输入投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 和议案 2 的投票实施累积投票，分别如下：

议案 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亦可以分散使用，但总数不能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6 的乘积；

议案 1 独立董事候选人中：选举独立董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亦可以分散使用，但总数不能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3 的乘积；

议案 2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选举监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亦可以分散使用，但总数不能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2 的乘积。

(9)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10)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更正后的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28日